



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

INSTITUTE FOR FINANCIAL STUDIES FUDAN UNIVERSITY

<a href="#">首页</a>	<a href="#">机构简介</a>	<a href="#">研究力量</a>	<a href="#">科研成果</a>	<a href="#">人才培养</a>	<a href="#">学术讲座</a>	<a href="#">理论热点</a>	<a href="#">新闻动态</a>
--------------------	----------------------	----------------------	----------------------	----------------------	----------------------	----------------------	----------------------

保险学专题——全国《金融学》骨干教师进修班讲稿（之四）

武汉大学 胡炳志

2002-11-21

一、保险学在金融学科的地位认识

关于保险学在金融学科的地位，可以非常简单地概括为：“保险学在金融学科的地位是十分卑微的”。这似乎是一个明确而显然的答案，我相信在座的大多数教授也是这么认为的。我们不得不承认，《保险学》在金融学科中的地位，可能没有《货币银行学》、《商业银行学》等课程重要。对于这种认识，我个人持保留意见。我们应该认识到：《保险学》是金融学科中一门必不可少的重要课程。我个人认为《保险学》与《货币银行学》、《商业银行学》等课程同样重要。这一点不可能从我国高等院校的金融教学安排上得到证明，但可以从下述三个方面来认识：

第一，从新的混业经营说起。我们知道，早期的金融实际上不存在现代意义上的分业经营，不同金融机构业务上的差异是自然形成的。现代分业经营是20世纪30年代以后的事，其始作俑者是美国1933年的银行法。所谓分业经营是指现代金融的三大领域银行业、证券业和保险业分开经营，它们的核心业务各不相同，互不交叉，它们的机构分开设立，互不隶属，相互独立。20世纪30年代之后的分业经营之风，实际上并未波及欧洲大陆。大陆法系的欧洲主要工业化国家一般实行混业经营，从银行角度看就是实行全能银行制度。它最初的含义是指既可经营传统的商业银行业务，又可经营投资银行业务。现在的含义已扩展到所有的金融业务，包括商业银行业务、证券业务、保险业务以及金融衍生品业务，还包括银行在非金融企业中持股而形成的银行与企业之间的密切关系。简单而言，新的混业经营一般是指一家金融机构可以从事现代金融的三大领域银行业、证券业和保险业的各项业务。也就是说，保险已成为现代金融的三大支柱之一。从这个意义上说，保险学作为金融学科的一个分支，必将构成金融学科的一个支柱。

第二，从金融制度的构建来看。我们知道，金融制度是一个国家通过法律、规章制度和货币政策等形式所确定的金融体系结构，以及组成这一体系的各要素之间的职责分工、相互关系及其各自的行为规则。建立一定的金融制度是为了统一协调整个金融体系的活动，以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在整个金融体系中，保险机构占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表面上，保险机构的活动与社会再生产没有直接的关系，但实际上，社会再生产过程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首尾相接，构成一个循环，周而复始，无尽无休，成为人类繁衍生存所依赖的基础。在繁多的社会生产和消费活动中，人们必然要与自然界、社会界、科技界发生各种各样的联系。当这种联系发生变化或遭到破坏时，会给社会再生产的正常进行带来影响、造成损失。这就需要保险发挥经济补偿作用，以维护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这种作用可以概括为：维护社会再生产过程在时间上的连续性和空间上的平衡性。时间上的连续性指社会再生产过程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造成的生产中断得到及时补偿和恢复；空间上的平衡性指生产资源的原有配置结构，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发生失衡现象，保险机制通过补偿功能的发挥，及时克服这一现象，维护生产资源的合理配置。所以，在金融制度的安排中，保险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这就决定了保险学在金融学科中不可替代的地位。

第三，从金融活动的内在发展来看。如果说上述两点只是外在原因，不足以说明保险学的重要性，那么，金融活动范围的发展，则内在决定了保险学在金融学科中不可或缺的地位。现在，金融机构都十分强调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而在“一站式”金融服务中，保险服务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另外，在金融机构为客户提供服务时，他们必须是各种市场的积极参与者，才能为客户提供专家型的优质服务，否则，就有偏向自己专营业务的“道德风险”。很难想象，一个不能为客户提供不带偏见的储蓄、投资、保险全方位服务的金融机构，怎样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理财服务。

.....

[全文下载](#)

[返回](#)

jryjy@fudan.edu.cn Tel: 86-21-65643821 Fax: 86-21-65112913

中国 上海市邯郸路220号 邮编：200433

Copyright (©) 2002 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版权所有